

重庆市黔江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重庆市黔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重庆市黔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重庆市黔江区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黔江分行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

文件

黔江金融办发〔2023〕30号

关于印发黔江区金融支持制造业 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各政策性银行、大型银行、地方法人银行、股份制银行，各保险公司，各证券公司，地方金融机构：

为助力黔江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制造业转型升级，区金融办、区发改委、区经信委、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人民银行黔江分行联合制定了《黔江区金融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重庆市黔江区金融工作办公室 重庆市黔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重庆市黔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重庆市黔江区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黔江分行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

重庆市黔江区金融工作办公室综合协调科 2023年12月29日印发

黔江区金融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

为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委市政府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深入贯彻国家八个部门《关于强化金融支持举措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通知》（银发〔2023〕233号）《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动金融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2〕70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加大制造业中长期融资支持力度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渝府办发〔2020〕76号）等文件精神，深入推进“工业强区”建设，切实打造好“2366”现代制造业产业体系，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结合黔江实际，特制定如下措施。

一、加大对制造业信贷供给

1.提升信贷投放总量。聚焦全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和主攻方向，围绕铝质轻合金、玻纤、食品及农产品加工、生物医药、中药材加工等产业，全区金融机构要主动适应供给侧改革下制造业企业资金需求变化，逐步做大贷款规模，逐年提高制造业贷款占各项贷款的比重。特别是大型银行要发挥“头雁”作用，积极向上争取制造业贷款规模，加强银团贷款应用，加大对制造业贷款的投放力度，切实保障重点制造企业融资需求。（牵头单

位：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区金融办，责任单位：银行机构）

2.优化贷款投向。各金融机构要牢牢把握“科技赋能、补链成群、品牌打造、主体培育”等重点任务，合理配置信贷资源，围绕全区“2366”现代产业体系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项目的加大信贷供给，助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牵头单位：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区经信委，责任单位：银行机构）

3.优化信贷结构。不断优化制造业中长期贷款“白名单”制度，各金融机构要按照市场化原则和可持续发展要求，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的信贷投放，重点加大对先进制造业、高技术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中长期资金支持，提升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在新增中长期贷款比重，缓解贷款期限和企业生产周期错配问题。力争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持续增长。不断提升投放制造业信用贷款的占比，推动将商业价值信用贷款使用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全部制造业企业，将知识价值信用贷款使用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全部科技型企业，持续扩大使用范围，更好发挥风险补偿基金撬动作用。（牵头单位：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区发改委，责任单位：区经信委、区科技局、银行机构）

二、丰富金融产品和服务

4.加大产品创新应用。鼓励金融机构应对市场及客户需求变

化，积极向上争取与市场环境、客户经营特点相匹配的创新金融产品落地，积极开展生产设备、产品订单抵押（质押）融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创新，加强创新产品运用。支持保险机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创新保证保险产品，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获取融资提供增信服务。积极推动保险机构引入险资投向我区制造业重点项目。鼓励银行保险机构探索有效支持制造业科技创新的方式和举措。（牵头单位：区金融办、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责任单位：银行机构、保险机构）

5.开辟绿色服务渠道。鼓励金融机构积极争取制造业信用贷款审批权限和额度，开辟审批、定价绿色通道，优化风险政策，简化制造业技术改造项目贷款手续，进一步提高贷款办理的便捷度。支持地方法人银行提供综合授信优先占用、放宽授信份额管控、优先保障贷款规模、保障放款效率等差别化政策，发行专项用于制造业企业贷款的金融债，进一步推动信贷资源向高技术制造业倾斜。（牵头单位：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区发改委，责任单位：银行机构）

6.加强货币政策工具运用。推动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结合行业特点、客户需求开发“央行再贷款+”专属信贷产品，将央行低成本资金直达园区、企业。鼓励金融机构开通制造业企业票据贴现绿色通道，给予贴现利率优惠，运用再贴现工具优先予以支持。用好普惠小微贷款增量奖励、支小再贷款等货币政策工具，缓解制造业小微企业流动性资金困难。（牵头单位：人行黔江分行，

责任单位：银行机构)

7.创新信贷模式。深化金融科技运用，加强金融信用信息与公共信用信息的共享整合，支持金融机构深入对接“信易贷”“渝企金服”“长江渝融通”等平台，提供高效便捷的金融服务。发挥“首贷续贷中心”作用，不断压缩审批时限。积极推广“长江渝融通”扫码申贷，持续提升贷款规模。积极向上争取推动金融产品进入重庆市先进制造业投融资服务“资源池”。(牵头单位：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区发改委、区经信委，责任单位：银行机构)

8.加大供应链金融支持。鼓励金融机构依托制造行业产业链核心企业和“链主”企业，积极开展仓单质押贷款、应收账款质押贷款等各种产业链金融业务。支持核心企业接入供应链票据平台，有效满足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融资需求，提高金融在产业链上下游的覆盖度，进一步稳链、补链、强链。支持金融机构优化对新材料、蚕桑、食品加工、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链的核心中小微企业的融资支持，积极推广运用标准化票据，满足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在核心企业承担付款责任或提供担保、回购、差额补足等增信措施的前提下，对上下游企业办理供应链融资业务时，可适度简化客户评级准入等流程，纳入核心企业统一授信管理。原则上全区金融机构对产业链企业金融支持力度较上年不降低。

(牵头单位：区金融办、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区经信委，责任单位：正阳工业园区管委会、银

行机构、担保机构)

三、强化多元融资体系

9.支持开展多元化融资。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推动符合条件的制造业企业在IPO、新三板、北交所、区域股权市场挂牌上市，通过发行股票、债券等方式实现融资。鼓励制造业企业通过资本市场并购重组，实现行业整合和布局优化调整。鼓励融资租赁业务发展，充分发挥融资租赁业务在服务实体方面的作用，支持制造业企业整合资产、实施设备更新升级。积极争取产业投资基金投向我区制造业，在我区设立区域产业投资基金。鼓励保险资金通过市场化方式，通过投资企业股权等形式，加大对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支持力度。鼓励金融机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开展并购贷款业务，合理确定贷款期限和利率，支持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实现行业整合。鼓励证券公司、股权投资基金等参与企业兼并重组，扩大企业兼并重组资金来源。推动制造业企业跨境融资，支持制造业企业通过境外发行股票和债券、直接贷款等方式拓展融资渠道。（牵头单位：区金融办、区经信委、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责任单位：银行机构、保险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

四、搭建合作平台

10.深化政银企对接。充分发挥政银企联动服务机制作用，组织政银企专题调度会，深入园区、企业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针对性解决制造业融资难题。加强企业融资需求摸排和名单梳理，

鼓励金融机构充分运用好信易贷、渝企金服、长江渝融通等线上及线下融资对接平台，强化信息共享，精准对接制造企业项目融资需求。强化财政、金融、产业等政策互动，打造良好金融生态环境。制定产业集群名单和不断更新先进制造业白名单制度，鼓励金融机构向上争取特色化信贷产品在我区试点，加大名单内高技术企业支持力度。聚焦技术改造示范项目、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重点领域，加强制造业贷款项目的储备管理，鼓励金融机构与战略性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等创投机构开展合作，引导制造业战略性、引领性重大项目落地建设，持续跟进开展融资支持。（牵头单位：区金融办、区经信委，责任单位：正阳工业园区管委会、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区财政局、区发改委、银行机构、证券公司、基金公司）

11.推动健全信贷风险共担机制。在原助保贷、银财宝等产品运用基础上，探索整合财政资金加大对中小制造业企业支持的风险补偿机制，引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推动“政府+银行+担保”风险共担，提升制造业企业贷款可获得性。加大大中型制造企业债务监测预警，合理确定制造业债委会名单，引导债委会强化一致行动，积极发挥市场主导作用，对出现风险的企业“一企一策”集体研究实施金融债务重组方案，不盲目停贷、压贷、抽贷、断贷，积极稳妥化解风险。（牵头单位：区财政局、区经信委、区金融办，责任单位：区发改委、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银行机构、担保公司）

五、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12.积极向制造业企业减费让利。鼓励金融机构按照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市场化原则，积极争取内部资金转移价格优惠、增量贷款由总行承担一定比例拨备等政策，积极向制造业让利。引导制造业贷款利率下行，推动金融机构落实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再贷款、再贴现等政策工具，降低企业融资成本。规范融资各环节收费和管理，推动企业综合融资成本下降。提前主动对接制造业小微企业续贷需求，推动健全应急转贷机制，加大应急转贷支持力度，进一步扩大应急转贷使用范围至符合条件的全部制造业企业。按照市级双百企业贴息标准落实贷款相关贴息政策。（牵头单位：区金融办、区经信委、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责任单位：正阳工业园区管委会、区农委、银行机构、担保公司、应急转贷平台）

六、完善工作机制

13.加强考核督导。鼓励金融机构完善内部考核，制定中长期贷款的额度管理、定价管理、前置准入审批权限下放等考核激励制度，适度提高对制造业企业不良贷款容忍比例，落实尽职免责机制。加快小微企业授权、授信、尽职免责“三张清单”编制和公示，明确贷款审批权限、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和从业人员免责比例。加强日常督导，实施不定期通报制度。根据金融机构的制造业贷款增速、增量，以及中长期贷款、信用贷款等投放情况，在综合性评价、财政资源匹配等方面给予加分考虑。（牵头单位：

区金融办、区经信委、区发改委、区财政局、人行黔江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江监管分局，责任单位：银行机构、保险公司、担保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